

114 年臺北市田徑 C 級教練講習會實施辦法(草案)

113 年 11 月 08 日

一、主旨：為培養基層專業田徑教練人才，提升田徑運動成績

二、依據：(一)中華民國田徑協會辦理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實施計畫。

(二)核備公文號 113 年?月?日「田彥訓(三)字第??????號」

三、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民國田徑協會。

四、主辦單位：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

五、協辦單位：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六、講習日期：114 年 2 月 6 日(星期四)至 114 年 2 月 8 日(星期六)，
共計 3 天。(114/2/6 上午 07:15-08:00 受理學員報到)。

七、講習時間：請參考課表。114/2/8 17:00-18:00 為結業式考試。

八、講習地點：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商業家事職業學校(視聽教室)。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松山路 655 號(臺北捷運板南線永春站 5 號出口步行 12 分鐘可達)

九、參加資格：(1)年滿二十歲(**94 年 2 月 5 日前出生者**)，未滿 20 歲體育署將不予
核發證照；並恕無法退費。
(2)有興趣、熱心田徑運動者。
(3)高中職學校以上畢業(或同等學歷)。
(4)身體健康、品行端正無不良記錄者。
(5)熟悉田徑規則並熱心田徑訓練工作者。

十、報名日期：(1) **113 年 12 月 12 日(星期四)至 114 年 1 月 12 日(星期日)**，
額滿為止。(待實施辦法核備後即開放報名表單提交)。

(2)參加人數：上限 180 人，以 GOOGLE 報名表單提交時間排序。

十一、報名相關：

(1)請至「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官網 <http://www.tmtfa.com.tw> =>最新消息公告=>114 年臺北市田徑 C 級裁判、教練講習會=>Google 報名表單連結點入=>填寫完成=>提交表單。

註 1：報名表單需上傳已完成繳費之繳費憑證後，方可提交。

註 2：報名表單需上傳證件照片電子檔(只接受 .JPG 檔，辨證照片檔名請一律更改為：「姓名_身分證字號」)。

註 3：報名額滿隨即關閉 GOOGLE 表單連結。完成繳費後，請儘速完成表單提交，避免不必要的爭議。

註 4：若因資料有錯誤而需更正提交者，請在備註欄位註明「修正提交」。

註 5：以 Google 表單最後填寫(更改)時間依序錄取，請勿重複提交表單。

(2)報名審查：經本會完成報名資料及繳費審查後，將於本會官網不定期更新學報名完成之上課學員名單，請學員自行上網查詢。

(3)參加複訓學員，請務必於備註欄註明「複訓」。

(4)114/2/06(星期四)，學員報到時，所需繳交紙本資料如下：

* 1：1 吋證件照片一張，照片背後請註明「姓名」及「身分證字號」。

* 2：身分證正反面，影印本一份。

* 3：一個月內良民證，正本一份(請詳閱第 7 點說明)。

* 4：具結書。

(5) 報名費：新台幣\$2200 整(含報名費, 證照費, 行政處理費)。

(6) 繳費方式：可利用銀行匯款、ATM 轉帳或數位轉帳方式，請務必於備註欄加註「學員姓名+教練」，同時報名裁判+教練研習學員請加註「學員姓名+裁教」，例如「○○○裁判」或「○○○裁教」，俾便行政人員核對帳款。

報名費收款帳號：

銀行代碼:005，銀行名稱:臺灣土地銀行(長安分行)，帳號:008001083393，
戶名: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

(7) 所有參加學員均贈送田徑規則乙本。

(8) 恕不受理電話或傳真方式報名。

(9) 良民證相關說明(包含本國籍和外國籍)：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報名裁判研習課程：

*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犯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二修第一項所定之罪、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

*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之罪。

*犯殺人罪。

*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辦法相關規定。

最近一個月內核發之無違反前條規定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良民證請逕向各縣市政府警察局申請，申請工作天約為 3~5 天。

十二、研習內容：詳見附件課表。

十三、完成研習課程之學員，本會將依學員實際上課時數(扣除請假時數)開立「研習時數證明書」。

十四、上課須知、考試及發證：

(1) 學員每天上午及下午，上課前需簽到。講習會期間累積 4 小時(含)以上缺課者，不得參加術科及學科考試。

(2) 請假者需填寫請假單，每小時扣總分 2 分。

(3) 考試採術科及學科，共兩項測驗方式，滿分各為 100 分；考試佔總分比 80%，出缺席占總分比 20%，總分須達 80 分始為及格。

(4) 發證：考試及格並經本會審核通過者，由本協會呈報中華民國田徑協會以及中華民國體育總會核備並製作 C 級教練證，再由本協會寄發證件，另外因教育部體育署訂定教練管理辦法需約三個月審查報名學員是否具消極資格，。

十五、本辦法奉核准後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主辦單位修訂公佈之。

十六、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10699)臺北市大安區敦南郵局第 228 號信箱
聯絡人：行政組-吳小姐 電話：0917-273852

十七、臺北市體育總會田徑協會受理性騷擾申訴之管道如下：

電話：0917273852 電子信箱：taipeiaa8@gmail.com

114 年臺北市田徑 C 級教練講習會課表

節次	2月6日(星期四)	2月7日(星期五)	2月8日(星期六)
1	7:15~8:00 學員報到		
	08:00~08:50 競走訓練 (林芝羽 教練)	08:00~08:50 擲部訓練(鏈球、標槍) (呂景義 教授)	08:00~08:50 短距離訓練 (梁澤敬 博士)
2	09:00~09:50 競走訓練 (林芝羽 教練)	09:00~09:50 擲部訓練(鏈球、標槍) (呂景義 教授)	09:00~09:50 短距離訓練 (梁澤敬 博士)
	10:00~10:50 田徑運動術語 (林芝羽 教練)	10:00~10:50 擲部訓練(術科) (呂景義 教授)	10:00~10:50 接力訓練 (梁澤敬 博士)
4	11:00~11:50 運動禁藥 (林芝羽 教練)	11:00~11:50 擲部訓練(術科) (呂景義 教授)	11:00~11:50 術科(接力) (梁澤敬 博士)
	午 餐 及 休 息		
5	13:00~13:50 跳部訓練 (陳嘉琳 教練)	13:00~13:50 運動疲勞與恢復 (余家賢 教授)	13:00~13:50 教練哲學與專業知能 (高嘉慶 教練)
6	14:00~14:50 跳部訓練 (陳嘉琳 教練)	14:00~14:50 運動疲勞與恢復 (余家賢 教授)	14:00~14:50 教練哲學與專業知能 (高嘉慶 教練)
7	15:00~15:50 兒童訓練安全 (李坤展 老師)	15:00~15:50 中長跑訓練 (翁竹毅 老師)	15:00~15:50 田徑教練應有的素養 (潘瑞根 老師)
8	16:00~16:50 性別平等教育 (許瓊云 教授)	16:00~16:50 中長跑訓練 (翁竹毅 老師)	16:00~16:50 田徑代表隊經營管理 (潘瑞根 老師)
9			16:50~17:00 結業式 17:00~18:00 學科測驗

註 1：授課講師若有變更或課程調動，以研習會場為準。

註 2：以上課程均含裁判執行要領、專項裁判術語(專業外語)、中英文規則研討及案例分析

特定體育團體辦理 C 級教練講習會

具結書

具結人_____申請參加中華民國田徑協會辦理之 C 級教練講習會，茲聲明本人確無「特定體育團體建立運動教練資格檢定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4 條之 1 規定情形，若被查出有上開規定情形，講習會已辦理，同意報名費不再退回及已核發教練證註銷，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致

中華民國田徑協會

具結人：_____（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統一編號：_____

住 址：_____

電 話：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